

2019 冠狀病毒病 學生復課安排

敬啟者：

1. 教育局於本月 5 日宣布全港學校分階段、有秩序地逐步復課，原則上實施半日上課。本校的復課安排如下：

<u>年級</u>	<u>復課日期</u>	<u>上課時間</u>	<u>放學時間</u>
中學部	15-6-2020 (星期一)	上午 9:00	下午 12:05 (主流高中班級為下午 12:35)
小學部	22-6-2020 (星期一)	上午 9:00	下午 12:05

2. 在停課期間，學校能善用不同的學習模式，讓學生做到「停課不停學」；惟考慮到長時間停課確實影響原定的教學進度，因此，學校會安排在 2020 年 7 月 13 日至 24 日為全校學生進行兩星期補課，學生暑假亦因此需延後至 2020 年 7 月 27 日開始。
3. 因應復課後實施半日上課，學生的上課時間表有所調整，請參閱隨通告附上的上課時間表，適用於 6 月 15 日至 7 月 24 日期間。
4. 如學生乘搭校車，請參閱隨通告附上的車表，留意更新了的的上校車和落校車時間；自行返放學學生或由家長自行接送的學生請依照上述時間上學及放學；復康巴學生上落車時間請與復康巴公司確定，學校會安排人手照顧須留校等待復康巴接送的學生，請家長為學生準備午膳，如家長會自行接回子女，請通知學校。
5. 在停課期間，學校已全面清潔校舍並消毒，校舍及校車均使用了 Germagic 防疫殺菌塗層服務。另學校已促請全校教職員加強衛生防疫措施，確保個人及學校環境衛生。此外，學校也要求所有服務學生的員工每天回校前量度體溫。任何教職員如有發燒，均不可回校。
6. 學校會盡力保持校園衛生及保障學生的健康，希望在復課後，學生能在安全的環境下，逐漸回復正常的校園學習生活。惟鑑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的疫情仍可能有變化，學校會繼續密切留意有關情況，家長亦需密切注意教育局及學校的最新公布。
7. 要讓學生在清潔和安全的環境下學習，家長及同學們的合作至為重要。我們懇請家長除了加強家居衛生外，還嚴格落實下列措施：
 - 7.1 留意子女的健康狀況，如出現病徵，尤其發燒，切勿上學，並立即求醫；
 - 7.2 每天上課前為子女量度體溫，並每天填寫由本校提供的「量度體溫記錄表」(表格 A)，簽署後由學生帶回學校；
 - 7.3 為防感染，請促請學生每天上學時(包括乘坐校車或其他交通工具)必須戴上口罩，並為學生帶備 5 個口罩和紙巾回校使用。
 - 7.4 為提高教師對學生健康情況的警覺性，請家長填寫「學生外遊及健康狀況申報表」(表格 B)，提供以下五項資料：
 - (a) 14 天內的學生外遊紀錄；
 - (b) 學生是否曾經確診；

- (c) 照顧學生或與學生同住的人士的健康情況；
- (d) 學生的健康狀況；
- (e) 居住大廈有否確診個案。

家長簽署後請在復課的第一天或以前交回學校。此外，班主任亦會於復課前一星期再次致電家長收集有關學生在停課期間的外遊及健康狀況，以便學校更有效採取各項防疫工作，妥善作出各樣復課安排。

- 7.5 注意曾染病並已痊癒的學生，如仍在強制隔離的 14 天內，切勿回校上課。
- 7.6 復課後，家長一經證實以下情況，請即時通知本校梁潔梅姑娘，以便校方採取應變措施及通知教育局：
 - (a) 學生證實染上 2019 冠狀病毒病；
 - (b) 學生被衛生署界定為 2019 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的「密切接觸者」。
- 7.7 若學生回校後身體不適，如出現發燒、流感等徵狀，學校會即時採取隔離措施，並請家長到校接回子女，並盡快帶子女求醫。

8. 下學期考試將會取消，學校會以進展性評估方式評估學生的學習表現。

9. 下學期的試後活動及聯校畢業禮將會取消。

10. 有關下學期家長日的安排，班主任及教職員將於暑假前的一週內，改以電話方式聯絡各位家長，討論及交流學生於下學期的學習、治療和各項表現，學習報告、治療報告和個別學習計劃等文件將於下學期最後一天上課日交學生帶回家中。

11. 下學期校曆表(6月至7月)已更新，並張貼在學生下學期的手冊上。

希望在各方努力下，我們早日走出疫情陰霾，師生及家長都儘快回復正常健康的生活！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 2424 7766 聯絡校護梁潔梅姑娘或黃景聰副校長。

此致
各家長



賴雲艷校長

2020年5月25日

香港耀能協會羅怡基紀念學校

量度體溫記錄表

- 每天上學前，家長／監護人須為學生量度體溫，有關正常體溫讀數範圍，請參考衛生防護中心的《體溫監測須知》內的「體溫量度的參考」，請瀏覽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guidance_note_on_monitoring_of_body_temperature_chi.pdf 學生如有發燒，切勿回校，應立刻求醫並向校方請假，留在家中休息。
- 每天記錄學生體溫後，請家長／監護人簽署作實，然後交班主任查閱。
- 放假期間，家長／監護人亦須填寫「量度體溫記錄表」。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月份：_____

日期	量度體溫時間	溫度	家長／監護人簽署
6月1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2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3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4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5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6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7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8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9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10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11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12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13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14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15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16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17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18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19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20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21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22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23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24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25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26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27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28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29日	上午 / 下午	°F/°C	
6月30日	上午 / 下午	°F/°C	

香港耀能協會羅怡基紀念學校

量度體溫記錄表

- 每天上學前，家長／監護人須為學生量度體溫，有關正常體溫讀數範圍，請參考衛生防護中心的《體溫監測須知》內的「體溫量度的參考」，請瀏覽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guidance_note_on_monitoring_of_body_temperature_chi.pdf
學生如有發燒，切勿回校，應立刻求醫並向校方請假，留在家中休息。
- 每天記錄學生體溫後，請家長／監護人簽署作實，然後交班主任查閱。
- 放假期間，家長／監護人亦須填寫「量度體溫記錄表」。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月份：_____

日期	量度體溫時間	溫度	家長／監護人簽署
7月1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2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3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4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5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6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7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8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9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10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11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12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13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14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15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16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17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18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19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20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21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22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23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24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25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26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27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28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29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30日	上午 / 下午	°F/°C	
7月31日	上午 / 下午	°F/°C	

香港耀能協會羅怡基紀念學校

2019 冠狀病毒病

學生外遊及健康狀況申報表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性別：男/女

請填妥下列表格交回學校（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甲部 -14 天內的學生外遊紀錄

- 本人子女在復課前 14 天內沒有離開香港。
- 本人子女在復課前 14 天曾到訪香港境外的國家/地區。
離港時期：由 2020 年__月__日(離港日期) 至__月__日(抵港日期)
外遊地點（請列明國家及城市）：_____

乙部 - 學生是否曾經確診

- 本人子女沒有證實患上「2019 冠狀病毒病」。
- 本人子女曾證實患上「2019 冠狀病毒病」，並已痊癒。
留院日期：由__月__日至__月__日

丙部 - 照顧學生、或與學生同住的人士的健康情況

- 照顧本人子女、或與其同住的人士均沒有證實患上「2019 冠狀病毒病」。
- 照顧本人子女、或與其同住的人士中，有證實患上「2019 冠狀病毒病」，現已經痊癒/仍留院醫治/出院進行藥物治療（請刪去不適用者）。
該患者和本人子女的關係：_____
- 照顧本人子女、或與其同住的人士中，並沒有被衛生署界定為 2019 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的「密切接觸者」。

丁部 - 學生的健康狀況

- 本人子女沒有咳嗽、氣促、呼吸困難或咽喉痛等徵狀。

戊部 - 居住大廈確診個案

- 本人子女居住的大廈沒有「2019 冠狀病毒病」的確診個案。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正楷）：_____

日期：_____

註：「密切接觸者」一般指曾經照顧患者、與患者共同居住或曾經接觸過患者的呼吸道分泌物和體液的人士。